

# 國家圖書館 函

地址：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  
承辦人：徐惠敏  
電話：02-23619132#736  
傳真：02-23815372  
電子信箱：hhm@ncl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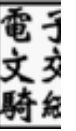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國圖事字第105010007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響應聯合國科教文組織倡導之4月23日世界書香日，  
敬請轉知貴管所屬各級中小學校共襄盛舉，規劃辦理或參  
與105年世界書香日各項活動，共同帶動閱讀風潮，請查照  
。

說明：本館為推展閱讀風氣，105年期以美好的閱讀經驗分享，  
喚起民眾對閱讀的熱情，特規劃以下活動：

- 一、書香頌真情：於105年4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2時至5時，  
在國家圖書館文教區B1演講廳，舉辦名家朗讀大會，詳情  
請閱本館首頁「上窮碧落下黃泉」網站（[http://105read.ncl.edu.tw/spring\\_01.html](http://105read.ncl.edu.tw/spring_01.html)）。
- 二、詩香滿校園：105年4月18日（星期一）至4月22日（星期  
五）間期，敬邀全國中小學師生一同參與，請同學在聯絡  
簿寫一首詩，回家和爸媽分享；請老師在教室朗誦一首詩  
，與同學分享。另外，請學校圖書館於上述期間規劃其他  
閱讀活動，鼓勵師生參與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教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  
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



\*1050100077\*

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館圖書館事業發展組



裝



訂

線

